

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规定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教育体育局通过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115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843 条，涵盖招生入学、教育考试、学生资助、公众服务、体育赛事等多项教育体育内容。公开解读招生工作、中小学研学实践活动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 4 件。主动聚焦师生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我单位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 6 件，全部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出现 1 次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复议结果为维持原行政行为；出现 1 次行政复议后起诉，诉讼结果是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5 年，教育体育局印发《信息宣传工作“三审三校”制度》，要求认真贯彻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规范执行“三审三校”制度，从严规范采、编、发工作流程，确保信息真实、全面、客观、公正。坚持常态化开展政治表述不规范、死链、错别字等专项检查，及时整改问题，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准确、格式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方面，依托教育体育局门户网站，集中发布教育教学、公众服务、校园动态、体育赛事等信息；另一方面，积极利用新媒体传播渠道，借助教育体育局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平台，围绕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以图文、短视频等形式开展政策解读、回应群众诉求，有效增强了教体系统政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与实效性。

（五）监督保障

为确保政务信息的准确性，定期对各类信息公开平台自查自检，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从严从实把关信息公开质量，确保发布内容权威规范、数据精准无误、回应及时高效，以高质量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15.0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公众对高质量信息的需求仍有差距，主要表现在信息更新时效性有待加强，信息文字表述准确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我单位将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升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与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